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6-047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离任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姜晓会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姜晓会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姜晓会女士的辞职自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及经营管理产生影响。

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严章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严章祥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姜晓会	董事会秘书	2026年7月31日	2028年7月20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是，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但不属于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姜晓会女士的辞职自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相关工作交接已经完成,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及经营管理产生影响。姜晓会女士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后,将不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晓会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海南资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82,000 股,持股比例 0.11%。姜晓会女士辞任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并继续遵守其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首发上市时做出的承诺。

姜晓会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且已经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完成交接工作。姜晓会女士在任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姜晓会女士在任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严章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严章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严章祥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且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东一路一号

传真:(86-756)8683111

联系电话:0756-8683888

电子邮箱:ir@comleader.com.cn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 日

附件：严章祥先生简历

严章祥先生，出生于 1983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曾任职于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投资专员、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2022 年 8 月加入公司，历任证法事务部副经理，现任证法事务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 2026 年 7 月，严章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